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1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送达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中坤大厦 7 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天竹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会议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同意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5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2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 年 9 月 27 日证监许可[2019] 1794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9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9,500,000.00 元，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扣除保荐承销费 29,680,000.00 元后，将剩余募集资金 319,820,000.00 元汇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天津滨海第一支行、中信银行天津滨海新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2,918,148.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6,901,852.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706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60,319,692.85 元，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净收入为人民币 2,080,894.47；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6,771,874.56 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净收入额为人民币 9,926,239.43 元；其中 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2,106,017.14 元, 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净收入为 1,002,118.43 元；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4,346,164.57 元, 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净收入为 6,843,226.53 元。本年度截止到 2021 年 6 月 30 日使用募集资金 60,319,692.85 元, 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净收入为 2,080,894.47 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10,920,964.87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0,920,964.87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已购买但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余额 80,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集中管理。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募集资金管理中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协议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银行名称	账 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天津滨海第一支行	12050183560100002065	2019/10/24	144,307,600.00	116,492,155.11
中国建设银行天津滨海第一支行	12050183560100002066	2019/10/24	22,675,800.00	3,289,387.40
中信银行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8111401011500472996	2019/10/24	100,000,000.00	8,419,502.50
中信银行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8111401013500473038	2019/10/24	52,836,600.00	2,719,919.86
合 计			319,820,000.00	130,920,964.87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购买未到期结构性存款情金额 8,000 万元，具体详见下述“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度， 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0,319,692.85 元，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6,771,874.56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上述理财产品的本金余额为 80,000,0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是否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921 期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	90 天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921 期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	90 天	否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超募资金 11,975,535.6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3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尚未将上述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的建设进度、生产设备的采购以及安装调试工作均有所延缓。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及市场需求，公司拟有计划、分步骤逐步投入该项目，2020 年 10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该项目的建设期延期 1 年，即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1 年 10 月 30 日。

受新冠疫情及国家实施冠脉支架带量集采政策等因素影响，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的建设进度有所延缓。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市场需求，公司有计划、分步骤逐步投入该项目，2021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将该项目的建设期延期 1 年， 即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2 年 10 月 30 日。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30,690.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31.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77.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③ = ② - 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④ = ② / 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		14,430.76	14,430.76	14,430.76	330.12	3,101.32	-11,329.44	21.49	2022 年 10 月	0.00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267.58	2,267.58	2,267.58	83.57	1,957.59	-309.99	86.33	2021 年 10 月	0.0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5,618.28	5,618.28	-4,381.72	56.1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超募资金项目		3,991.85	3,991.85	3,991.85			-3,991.85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合计		30,690.19	30,690.19	30,690.19	6,031.97	10,677.19	-20,013.0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的建设进度、生产设备的采购以及安装调试工作均有所延缓。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及市场需求，公司拟有计划、分步骤逐步投入该项目，2020 年 10 月 28 日，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该项目的建设期延期 1 年，即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1 年 10 月 30 日。 受新冠疫情及国家实施冠脉支架带量集采政策等因素影响，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的建设进度有所延缓。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市场需求，公司有计划、分步骤逐步投入该项目，2021 年 4 月 26 日，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该项目的建设期延期 1 年，即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2 年 10 月 30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到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购买安全性高、 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用 1)补充流动资金 7000 万元及超募资金 4000 万元购买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02768 期)， 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4 日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理财产品已到期资金已赎，款项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取得收益共计 813,698.63 元； 2) 补充流动资金 4000 万元及超募资金 4000 万元继续购买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03921 期)，期限自 2021 年 4 月 16 日至 2021 年 7 月 15 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上述理财产品的本金余额为 8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 使用超募资金 11,975,535.6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3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尚未将上述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200,129,977.44 元，加上账户利息净收入 9,926,239.43 元，加上公司应转出的先期以自有资金垫付其他发行费用 3,416,018.23 元，扣除应归还募集资金账户的发行费用进项税 2,551,270.23 元，扣除理财金额 80,000,000 元，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30,920,964.87 元一致。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3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 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以在 2021 年 9 月 1 日 12: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ir@sinomed.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支持下，公司计划于 2021 年 9 月 2 日下午 14:00-15:00 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赛诺医疗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解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2 日下午 14:00-15: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沈立华女士、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黄凯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21 年 9 月 2 日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以在 2021 年 9 月 1 日 12: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ir@sinomed.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82163261
电子邮箱：ir@sinomed.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

公司代码：688108　　　　公司简称：赛诺医疗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 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二、风险因素”部分的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赛诺医疗	68810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 凯	张希丹
电话	010-82163261	010-8216326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中坤大厦 7 层 701-707 室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中坤大厦 7 层 701-707 室
电子信箱	ir@sinomed.com	ir@sinomed.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51,673,493.03	1,217,497,750.16	-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7,818,391.57	1,077,867,456.52	-9.2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8,633,119.10	176,446,024.58	-5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542,212.35	31,360,544.71	-36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299,852.62	28,194,339.52	-39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09,916.71	40,344,143.30	-161.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1	2.81	减少 10.7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8	-3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8	-35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9.35	38.22	增加 71.13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95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天津伟信阳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7	90,902,330	90,902,330	90,902,330	无	0
Great Noble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12.82	52,563,878	0	0	无	0
CSF St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5.97	24,458,395	0	0	无	0
DENLUX MICROPORT INVEST INC.	境外法人	5.17	21,201,416	0	0	无	0
LYFE Capital Blue Rocket(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4.95	20,285,450	0	0	无	0
Decheng Capital China Life Sciences USD Fund I, L.P.	境外法人	3.93	16,126,267	0	0	无	0
天津阳光广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9	10,628,155	10,628,155	10,628,155	无	0
Champ Star Technology Limited	境外法人	2.19	8,959,995	0	0	无	0
DENLUX CAPITAL INC.	境外法人	2.09	8,562,107	0	0	无	0
天津阳光德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	8,208,381	8,208,381	8,208,381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DENLUX MICROPORT 和 DENLUX Capital 均为境外自然人 XU WEI 所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0 月 16 日，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国家组织冠脉支架集中带量采购文件(GH-HD2020-1)》，明确本次带量采购品种范围为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上市冠状动脉药物洗脱支架系统，材质为钴铬合金或铂铬合金，载药种类为雷帕霉素及其衍生物。该文件同时明确了本次带量采购首年的意向采购总量为 1,074,722 个，采购周期为 2 年。

2020 年 11 月 5 日，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办公室公示冠脉支架集中带量采购拟中选结果。

2020 年 11 月 9 日， 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办公室公布冠脉支架集中带量采购中选结果，8 家企业的 10 款冠脉支架产品在本次冠脉支架集中带量采购中中标，并于 2021 年 1 月起执行。

根据公布的冠脉支架集中带量采购中选结果及相关国家级媒体的报道， 中选冠脉支架的采购价格出现大幅下降，国内产品较 2019 年平均降幅超过 92%，平均价格为 700 元左右，虽然本公司支架产品未在本次带量集采范围中，但集采政策执行导致公司在售“BuMA 药物洗脱支架系统”销量大幅下降及产品价格的下降，使公司冠脉支架业务收入受到巨大冲击，导致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下降，业绩大幅下滑。

尽管冠脉支架集采政策对公司现有 BuMA 支架的销售产生很大影响， 但公司多年来始终致力于高端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较好的渠道资源及经销商关系，并拥有丰富的在研产品储备，公司核心竞争力并未下滑，公司具备长期可持续发展所必需的高端介入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和销售能力。公司丰富的研发产品储备、多年积累的市场渠道资源以及高端介入领域的优质人才队伍等核心竞争力，将保证公司长期可持续经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4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及
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进展暨
增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披露《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孟雷女士计划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市场价格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 600 万元。
- 截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过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孟雷女士尚未增持公司股份。主要系开立科创板证券交易账户以及遵守赛诺医疗半年报窗口期股票买卖规定所致。其将于半年报窗口期结束后至本次增持计划终止日期间，按照原计划适时增持公司股份。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2021 年 8 月 24 日，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孟雷女士《关于增持赛诺医疗股份计划进展暨增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的姓名：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孟雷女士。

(二)截至本增持计划实施前(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98,814,88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4.1011%。其中，通过天津伟信阳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90,902,33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17%；通过天津阳光德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12,68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5153%；通过天津阳光福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61,54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540%；通过天津阳光永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99,74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877%；通过天津阳光广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61,66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541%；通过天津阳光基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53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04%；通过天津阳光嘉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55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33%；通过天津阳光荣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8,04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117%；通过天津阳光宝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55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33%。

孟雷女士合计持有公司 203,33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496%。其中，通过天津阳光福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65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397%；通过天津阳光嘉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67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99%。

截至本增持计划实施前(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孟雷女士直接或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99,018,21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24.1507%。

(三)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孟雷女士发布增持计划， 拟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起 6 个月内，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市场价格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 6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孟雷女士基于对高端介入医疗器械前景的看好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孟雷女士计划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 600 万元。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孟雷女士本次将根据公司股票的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以市场价格增持公司股份。

(四)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起 6 个月内。

(五)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过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孟雷女士尚未增持公司股份。主要系开立科创板证券交易账户以及遵守赛诺医疗半年报窗口期股票买卖规定所致。

基于对高端介入医疗器械前景的看好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孟雷女士将于半年报窗口期结束后至本次增持计划终止日期间，按照原计划适时增持公司股份。

五、其他说明

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的过程中， 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 2021-061
转债代码：110034　　转债简称：九州转债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8 月 23 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九州通)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以电话、邮件、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温旭民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经过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3、《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

公司代码：600998　　　　公司简称：九州通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九州通	60099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新扬	刘志峰
电话	027-84683017	027-84683018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 8 号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 8 号
电子信箱	believen@jztey.com	believen@jztey.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4,301,841,457.76	80,823,843,660.80	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117,845,373.99	21,826,656,053.01	5.9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1,981,104,393.00	51,349,435,440.89	2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2,155,197.16	1,258,843,321.65	7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8,705,248.18	958,950,860.46	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2,343,299.16	-2,610,589,237.80	52.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0	6.86	增加 3.3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6	0.66	75.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2	0.65	72.31

注：公司在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指标时，扣除了优先股、永续债已宣告发放和未宣告发放的股利。

说明：

1、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72.55%，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增长， 以及公司持有上市公司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形成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达 11.93 亿元，以上因素共同促进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52.03%，大幅改善，主要系公司销售回款增加、回现款率提升等原因所致。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0,74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8	404,441,118		质押	258,060,000
狮龙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41	213,894,000		无	0
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5	124,624,583		质押	96,740,000
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8	102,763,876		无	0
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5	102,113,898		质押	101,781,17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4	100,000,000		未知	
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 楚昌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其他	3.39	63,500,000		无	0
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 楚昌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其他	3.20	60,000,00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91	54,550,498		未知	
北京博润银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博润银泰多策略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8	33,378,123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楚昌集团)的控股股东为刘宝林，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弘康)和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点金)的控股股东为楚昌集团，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广银)的控股股东为刘树林，因刘宝林和刘树林为胞兄弟关系，以上四家法人股东上海弘康、楚昌集团、北京点金和中山广银构成关联关系， 且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 楚昌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 楚昌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为楚昌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专门开立的专用证券账户，与楚昌集团存在关联关系；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上海弘康、楚昌集团(包括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 楚昌 EB01、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北京点金、中山广银、刘宝林及刘树林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5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0	25.00	5,000,000	优先股	未知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0	25.00	5,000,000	优先股	未知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0	20.00	4,000,000	优先股	未知	
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工融金投二号(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0	20.00	4,000,000	优先股	未知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0	10.00	2,000,000	优先股	未知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情况说明		公司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九州通可转换公司债券	九州转债	110034	2016/1/15	2022/1/14	149,916.90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60、 第四年 0.80、 第五年 1.60、第六年 2.00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九州通 MTN001	102002343	2020/12/22		20,000	6.00
民生加银资管－九州通应收账款第五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疫情防控 abs)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	JZT5 优 A	168160	2020/6/2	2022/3/18	36,000	3.60
民生加银资管－九州通应收账款第五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疫情防控 abs)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	JZT5 优 B	168161	2020/6/2	2022/3/18	11,500	4.00
民生加银资管－九州通应收账款第五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疫情防控 abs)次级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JZT5 次	168162	2020/6/2	2022/3/18	2,500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优先 A 级	21 九州通 ABN001 优先 A	082100007	2021/1/7	2022/11/8	72,000	4.95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优先 B 级	21 九州通 ABN001 优先 B	082100008	2021/1/7	2022/11/8	23,000	5.30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次级	21 九州通 ABN001 次	082100009	2021/1/7	2022/11/8	5,00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7.97 %	68.31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37	4.81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 22.9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3.05%，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2.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主要是公司持有上市公司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 形成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达 11.93 亿元，同比增长 297.96%。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 2021-060
转债代码：110034　　转债简称：九州转债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8 月 23 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九州通)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以电话、邮件、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 11 人，会议由董事长刘长云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经过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3、《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2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收到广东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相关股东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特生物”或“公司”)股东广州萝岗区汇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资投资”)和共青城卓越润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卓越润都”)近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简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广州萝岗区汇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1〕65 号)和《关于对共青城卓越润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1〕64 号)(以下简称“《警示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说明如下：

一、《警示函》内容

(一)对汇资投资出具的《警示函》

广州萝岗区汇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你公司系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经查，你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洁特生物股份 546,415 股， 占上市公司洁特生物总股本的 0.55%，你公司未按规定在减持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下同） 第二条、《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第八条等相关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你公司应认真吸取教训，加强证券法律法规学习，切实规范上市公司股份减持行为，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对卓越润都出具的《警示函》

共青城卓越润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你公司系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经查，你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洁特生物股份 14,890 股，占洁特生物总股本的 0.01%，你公司未按规定在减持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对应的减持计划，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下同)第二条、《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第八条等相关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你公司应认真吸取教训，加强证券法律法规学习，切实规范上市公司股份减持行为，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相关情况说明

1、公司股东汇资投资和卓越润都收到《警示函》后，均表示将以此为戒，认真吸取经验教训，切实加强对《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积极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2、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并非对上市公司主体行为作出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